

证券代码：832715

证券简称：华信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**大连华信计算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**  
**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制度》、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就大连华信计算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》所涉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。

一、对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所涉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- (一) 同意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- (二) 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上述交易是公司在长期的经营活动中多年积累形成，相关交易是交易双方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达成，其定价按照市场原则定价，交易的价格公允、合理，相关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- (三) 公司已建立了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等一系列管理制度，对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、回避表决程序、决策权限等进行了严格的规定，并在公司运作过程中严格执行该等制度。
- (四) 上述议案中明确了相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以及关联董事的回避。本

次会议对该议案的提议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上述议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批。股东大会表决该议案时，关联股东应予以回避。

二、对《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审查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(一) 公司本次关于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及选举程序、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。

(二) 同意《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大连华信计算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胡冬梅、刘娜、黄涛、罗炜

2021年3月26日